

证券代码：833509

证券简称：同惠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1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常州同达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控制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平台	2,700,000	2.4828%	进入北交所前取得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派息3.00元，公司预计于2023年5月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成。分派实施完成后同达投资的持股数量会相应调整。

二、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常州同达实业投资	不高于675,000	不高于0.6207%	连续竞价或大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注	上市前取	合伙人资金需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		宗交易			得	求
----------------	---	--	-----	--	--	---	---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派息 3.00 元，公司预计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成。分派实施完成后同达投资的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也会相应调整。

注：根据相关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挂牌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的要求，公司公开发行价为 6.31 元，期间经过了两次权益分派：2021 年 5 月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息 2.00 元；2022 年 6 月实施完成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息 2.80 元。则除息后减持价格应不低于 5.83 元。2022 年权益分派预案为每 10 股转增 5 股派息 3.00 元，公司预计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成，除权除息后，减持价格应不低于 3.69 元。

(一) 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二)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中“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九、重要承诺之（一）、（二）”。

本次减持符合相关承诺要求。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4.8、

2.4.9、2.4.12 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同达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